



以下第 1 页至第 8 页与原件一致

见证律师: 李彬

2026 年 3 月 18 日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 类别股东会和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 会会议纪要



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北京昆泰嘉华酒店三层 7 号会议室分别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(以下简称“股东年会”)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(以下简称“A 股类别股东会议”)和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(以下简称“H 股类别股东会议”)(三个会议合称“本次会议”)。

一、本次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2、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: 2025 年 5 月 28 日(星期三)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开始时间: 2025 年 6 月 6 日(星期五)
上午 9:00
- 4、网络投票时间(股东年会和 A 股类别股东会议提供):
2025 年 6 月 6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及 13:00-15:00
- 5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北京昆泰嘉华酒店三层 7 号会议室
- 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吴柏志先生



7、本次会议表决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8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本次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年会出席情况

1、总体出席情况

参加股东年会表决的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680 人（其中 4 名股东及/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），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3,216,721,67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9.72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会议共出席 4 名股东及/或股东授权代理人：

（1）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，股东授权代理人吴柏志，代表股数 9,968,726,364 股；

（2）香港中央结算（代理人）有限公司，股东授权代理人、大会主席吴柏志，代表股数 3,181,257,516 股；

（3）刘华旭，股东亲自出席，代表股数 500 股；

（4）杨海青，股东授权代理人陈萌，代表股数 100 股。

（二）A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 A 股类别股东会议表决的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679 人（其中 3 名股东及/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），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

10,035,464,154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 A 股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4.08%。

(三)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 H 股类别股东会议表决的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 人,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,181,257,516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 H 股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8.80%。

公司共有董事长吴柏志, 董事章丽莉, 独立董事郑卫军、王鹏程、刘江宁出席了本次会议; 监事会主席王军出席了本次会议; 副总经理张从邦、总会计师程中义列席了本次会议; 董事会秘书柯越华出席了会议。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高巍、李北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

(一) 股东年会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

股东年会共审议了 10 项议案, 其中第 1 项议案至第 7 项议案以普通及非累积投票决议案方式表决通过, 第 8 项议案至第 10 项议案以特别及非累积投票决议案方式表决通过。

普通及非累积投票决议案:

1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表决情况: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3,282,670 股, 其中赞成 13,199,790,240 股, 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0%; 反对 13,492,430 股, 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10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 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表决情况: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3,304,970 股, 其

中赞成 13,199,775,44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0%;反对 13,529,53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10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。

表决情况: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2,221,470 股,其中赞成 13,199,683,44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1%;反对 12,538,03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09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情况: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4,821,770 股,其中赞成 13,200,402,94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89%;反对 14,418,83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11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: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2,238,670 股,其中赞成 13,201,439,94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2%;反对 10,798,73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08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6、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: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4,476,120 股,其中赞成 13,205,813,89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3%;反对 8,662,230 股,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07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,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7、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的议

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5,208,920 股，其中赞成 13,194,768,79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85%；反对 20,440,13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15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特别及非累积投票决议案：

8、审议及批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5,472,570 股，其中赞成 13,185,476,885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77%；反对 29,995,685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23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9、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/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4,529,770 股，其中赞成 13,204,006,44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2%；反对 10,523,33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08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10、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股数为 13,214,705,570 股，其中赞成 13,184,935,385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78%；反对 29,770,185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22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股东年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

1、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

资股及/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 A 股股数为 10,033,272,254 股，其中赞成 10,022,748,924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99.90%；反对 10,523,33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.10%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

1、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/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参加表决的 H 股股数为 3,181,257,516 股，其中赞成 3,181,257,516 股，赞成票比例为 100%；反对 0 股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获得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
别股东会和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
会议纪要
董事签署页

姓 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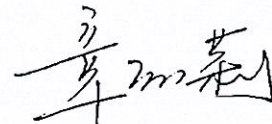
签 署

吴柏志



张建阔

章丽莉



杜 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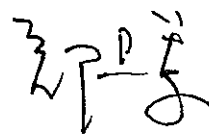
徐可禹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
别股东会和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
会议纪要
董事签署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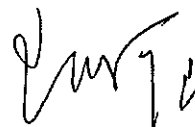
姓 名

签 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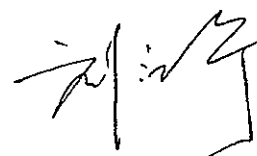
郑卫军



王鹏程



刘江宁



董事会秘书：柯越华